

证券代码：833040

证券简称：中凌高科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3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莉
- 6.会议列席人员：花文彬、邹玉芳、刘晓娜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状况，配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战略调整和生产计划需要，为了进一步降低运营管理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审慎研究，公司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刊载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本次终止挂牌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扬州中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承诺：“对异议股东持有的股份以合理的价格进行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刊载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 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各项文件和协议；

(3) 办理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各项手续和其它有关事项。

以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一、议案二及议案三还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公司拟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中凌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4日